



中共枣庄市委 主办  
1958年创刊  
国内统一刊号：CN37-0038

# 枣庄日报

贴近 深度 主流 责任

2018年12月

25

农历戊戌年十一月十九



枣庄头条APP

枣庄快报微信

网址：<http://www.632news.com> 邮箱：[zrzbw@126.com](mailto:zrzbw@126.com) 新闻热线：0632—3120637 天气预报：今天夜间到明天白天，全市天气小雨转多云，气温1~8℃。（枣庄市气象台昨日17时发布）

第12516期 今日八版 薛城区域十二版

滕州区域十二版

# 中共枣庄市委十一届五次全体会议举行

市委常委会主持 李峰作讲话

审议通过《关于枣庄市市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和《中共枣庄市委十一届五次全体会议公报》

**本报讯** 中国共产党枣庄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2018年12月24日 中国共产党枣庄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枣庄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于2018年12月24日在市政大厦举行。

出席这次全会的有，市委委员42人，市委候补委员5人。

全会由市委常委会主持。市委书记李峰作了讲话。

全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体会议精神，审议通过了《关于枣庄市市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和《中共枣庄市委十一届五次全体会议公报》。

全会一致认为，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高度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场深刻变革。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一系列决策部署，明确了机构改革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重大原则，为

我们推进改革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省委召开十一届六次全会，就做好全省机构改革工作作了进一步安排部署。全市各级必须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四个服从”“两个维护”，不折不扣落实好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决议决定，扎实做好机构改革的各项工作。

全会指出，市级机构改革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按照“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中走在前列，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中走在前列，全面开创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新局面”的要求，树牢“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坚持优化协同高效，坚持以法治方式推进改革，坚持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地方积极性，着力改革机构设置，优化职能配置，提高效率效能，深化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机构职能体系。

全会强调，深化机构改革是一场系统性、整体性、重构性的变革，要按照中央部署和省委要求，抓紧实施市级机构改革，坚持稳中求进，统筹安排步骤和节奏，把握时间节点，突出重点关键，确保明年3月底前完成。市委机构改革，要着眼于健全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制度，优化市委组织机构，建立健全市委对重大工作的领导体制机制，更好发挥党的职能部门作用，提高市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能力，确保党的领导更加坚强有力。市政府机构改革，要坚持转变政府职能，简政放权，加强和完善政府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职能，加快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市人大、市政协机构改革，要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的职能作用，推进人民政协履职能力建设，完善专门委员会设置。要统筹推进群团组织、行政执法体制、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审批服务便民化等领域改革。要积极筹备区（市）机构改革，准确把握中央精神和省委要求，尽可能把资源、服务、管理放到基层，让基层有责有权、有人有钱，全面提高服务水平和效率。

全会强调，必须强化机构编制管理刚性约束，统筹使用各类编制资源，严格执行机构编制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严格机构编制管

理权限和程序，清理不规范设置的机构和配备的职数，严肃查处各类机构编制违纪违法行为。制定“三定”规定是实施机构改革的关键环节。要坚持优化协同高效的原则，细化优化部门主要职责，理清部门职责边界。要突出主责主业，统筹设置部门内设机构，优化内部运行流程。要坚持机构编制总量控制，部门内设机构、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不得突破框架确定的总量。

全会强调，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是深化机构改革的首要任务，也是做好各项工作的根本保证。

全市机构改革工作在市委统一领导下进行，由市委机构改革协调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和组织实施。要明确改革责任，各级各部门相应建立领导协调机制，明确责任主体，抓好本地区本部门机构改革的组织实施工作。严明改革纪律，不讲条件、不打折扣、不搞变通，做到令行禁止、政令畅通。稳妥有序推进，有序做好人员转隶、新机构挂牌、集中办公等工作。建立督查评估机制，适时开展督导检查，确保机构改革有组织、有步骤、有纪律付诸实施。改革后，各级各部门各单位特别是新组建部门单位、归口管理部门单位，要把党的建设牢牢抓在手上，结合新机构新职能，把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压紧压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全会强调，要正确处理机构改革与其他各方面工作的关系，搞好职责调整和日常工作的无缝衔接，扎实做好新旧动能转换、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乡村振兴、双招双引、打好“三大攻坚战”等工作，把今年的目标任务完成好，把明年的思路举措谋划好，确保全市经济社会持续稳健发展。

全会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规定，批准满慎刚同志辞去十一届市委委员职务。

全会审议并通过了中共枣庄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渠玉桥同志严重违纪问题的审查报告，确认市委常委会作出的给予渠玉桥同志撤销党内职务的处分。

全会号召，全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坚决拥护改革，以强烈的责任意识主动推进改革，以坚定的历史担当积极投身改革，统一思想、凝聚共识、锐意进取、攻坚克难，坚决完成全市机构改革各项任务，为推动资源型城市创新转型持续发展、建设自然生态宜居宜业新枣庄提供坚实的体制机制保障，奋力开创全市更加美好的明天。

（记者 李鲁）

# 枣庄市市级机构改革动员大会召开

李峰出席并讲话 石爱作主持 梁宪廷孙欣亮出席

**本报讯** 12月24日上午，枣庄市市级机构改革动员大会在市政大厦召开。市委书记李峰出席并讲话，市委副书记、代市长石爱作主持会议，市委副书记梁宪廷，市政协主席孙欣亮，市委常委王玉波、于玉、张兵、李兴伟、李爱杰、朱国伟、韦昌进，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班子成员，市法院院长、市检察院检察长，市直各部、各人民团体、各大企业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

李峰在讲话中指出，推进地方机构改革，是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对各级政治站位高不高、“四个意识”牢不牢、“两个维护”坚定不坚定的现实检验。从中央要求看，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作出重要论述，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论断、新要求。从省委部署看，省委高度重视机构改革工作，接连召

开省委全会、省级机构改革动员大会，刘家义书记亲自讲话安排，决心非常大，要求非常严格。从我市实际看，与推动资源型城市创新转型发展、建设自然生态宜居宜业新枣庄的任务相比，我市机构设置、职能设置、履职能力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各级各部门一定要旗帜鲜明讲政治，充分认识机构改革的重大意义和深远影响，坚决维护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权威性严肃性，当好机构改革的拥护者、实践者和推动者。

李峰强调，要突出关键环节，扎实稳妥有序推进机构改革任务落实。一要突出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强化党的组织在同级组织中的领导地位，进一步健全完善党的领导体系，把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二要突出做好部门“三定”工作。严格落实部门机构编制职数框架意见，全面梳理职能职责关

系，优化部门内部机构设置。三要突出落实机构限额要求。立足全市大局，对有关机构职能进行资源整合，清理规范限额外行政机构，改革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局”，精简规范议事协调机构。四要突出抓好综合执法改革。着力减少执法层级，避免重复执法，推动执法力量下沉。五要突出审批服务便民化改革。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更好地服务群众、方便群众。

李峰指出，机构改革政治性、政策性、敏感性强，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委要求，有组织、有步骤、有纪律推进。要分层逐级压实责任，周密做好工作衔接，严明严守改革纪律，深入抓好思想引导，确保机构改革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特别是安全生产、强服务、提效能，结合“一次办好”改革，厘清部门之间职责边界，完善权责清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力加快建设自然生态、宜居宜业新枣庄。

（记者 任翔）

告（讨论稿）和报告人建议名单；讨论通过了市政协常委会提案工作报告（讨论稿）和报告人建议名单；审议通过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常委轮值建议名单，秘书长、副秘书长建议名单，委员小组划分及召集人建议名单；审议通过了市政协十届九次常委会议议程、日程。

孙欣亮在讲话中指出，距十届三次会议开幕只有一周多时间，时间紧迫，任务艰巨。希望大家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以良好的精神状态，按照筹备工作方案职责分工，精心组织，周密实施，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确保大会顺利召开。

（记者 寇光）

工作、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表彰事项；审议了有关人事事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市政协专门委员会设置的决定（草案）；听取了市政协秘书长关于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筹备工作情况的汇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的决定（草案）；审议通过了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建议议程（草案）、建议日程；讨论通过了市政协常委会工作报

突出现题进行了有针对性的制度设计，体现了枣庄特色。《条例》明确压实了各级各部门的保护职责，明确规定了市、区（市）人民政府要将饮用水水源保护纳入环境保护规划和水资源综合规划，明确规定了饮用水水源应当划定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同时，《条例》对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实行最严格的保护，除了在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禁止的行为外，还对一系列禁止行为做了明确规定。

《条例》的制定，及时把成熟的、成功的做法制度化、法律化，为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提供法律依据，建立饮用水水源保护长效机制。

《条例》的颁布实施是我市贯彻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具体实践，是生态枣庄建设和法治枣庄建设的里程碑。

（记者 刘豹）

# 市政协十届十一次主席会议召开

孙欣亮主持并讲话

**本报讯** 12月24日，市政协十届十一次主席会议在市政协机关召开。市政协主席孙欣亮主持并讲话，市政协副主席付延安、黄涛、杨家国、张永刚、张德琦，市政协秘书长曹士清出席。

会议听取了市政协各委室2018年工作情况和2019年工作打算的汇报；审议通过了优秀政协委员名单（草案），审定提案

工作、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表彰事项；审议了有关人事事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市政协专门委员会设置的决定（草案）；听取了市政协秘书长关于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筹备工作情况的汇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的决定（草案）；审议通过了市政协十届三次会议建议议程（草案）、建议日程；讨论通过了市政协常委会工作报

# 山东省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重要讲话精神大会举行

李峰石爱作孙欣亮在枣庄分会场收听收看会议实况

**本报讯** 12月24日下午，山东省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重要讲话精神大会举行。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不忘初心再出发，高举旗帜启新程，掀起新时代山东改革开放高潮。

市委书记李峰，市委副书记、代市长石爱作，市政协主席孙欣亮，市委常委王玉波、张兵、李兴伟、朱国伟，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市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成员，市法院院长，市直各部、各人民团体、各大企业主要负责人在枣庄分会场收听收看会议实况。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着眼中华民族实现伟大复兴的历史大势，深情回顾改革开放40年的光辉历程，深刻总结改革开放的伟大成就和宝贵经验，郑重宣示了将改革开放进行到底的信心决心，明确提出把新时代改革开放继续推向前进的目标要求，是一篇马克思主义纲领性文献，是新时代改革开放再出发的“宣言书”“动员令”。我们要深入学习领会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刻把握“十个始终坚持”取得的伟大成就，“九个必须”的宝贵经验，弘扬伟大梦想精神，坚定信仰信念信心，在新时代继续把改革开放推向前进。

会议强调，改革开放再出发，必须始终以解放思想为引领。以更大力度冲破观念围墙、廓清思想障碍，在新旧观念的碰撞交替中实现大“破”大“立”。改革开放再出发，必须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要始终坚定人民立场，始终依靠人民力量，始终追求群众满意，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体现在改革开放每一项政策、每一个举措。

会议要求，改革开放再出发，必须始终坚持发展第一要务。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在高质量发展上“奋力趟出一条路子来”，做到“敢趟”“快趟”“趟开”，让高质量发展之路越走越宽。改革开放再出发，必须始终聚力制度创新。继续深化所有制改革，释放和激活各类市场主体的活力；继续深化市场运行机制改革，更好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改革开放再出发，必须始终以钉钉子精神抓落实。要有过硬的担当、过硬的本领、过硬的作风和鲜明的导向，激发广大党员干部的改革创新精神，汇聚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强大正能量。

**导读**  
**展示新蓝图**  
**建设新枣庄**  
**奋进新时代**  
**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  
**枣庄成就大型主题报道**

# 《枣庄市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颁布

2019年3月1日起实施

**本报讯** 12月24日，《枣庄市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新闻发布会在市政府新闻发布会厅举行，市人大常委有关领导及市法工委、市法制办、市环保局的相关负责人分别介绍了《条例》颁布的意义、审议修改过程及主要内容等情况。

据了解，依法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对于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和身体健康、推进我市的生态文明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2017年12月26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将制定《条例》列入市人大常委2018年立法计划。经前期的制定和修改，2018年10月26日，

拓寬维权渠道。在建筑工地施工现场公开投诉电话，农民工拨打后，监管单位人员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进行协调处理，就地解决工资拖欠问题。针对出现的拖欠情况，分门别类，有针对性地进行分开处理解决。对社会信誉好，无拖欠记录的企业引导企业自行处理拖欠工资；对态度消极和有拖欠记录的企业，实行专人跟进清欠情况；对不配合清欠工作的企业和建设单位，报请上级部门成立专案组重点解决。乡镇工程按照属地原则，由当地政府主导处理，业务主管部门进行业务指导，有效保障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对个别劳动报酬发生争议的，会同人社部门、司法部门，引导农民工进入劳动仲裁或依法起诉程序。（记者 姜爱民 通讯员 张会 王文博）

**权威发布**